

合同编号：常地林（2021）066 号

# 项 目 合 同 书

项 目 名 称： 常州市天宁区森林资源补充调查

委 托 方（甲方）： 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受 托 方（乙方）： 江苏常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

签 订 日 期： 2021.9





## 合同主要条款

甲方：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乙方：江苏常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机构：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2021年9月 项目编号：正衡采竞磋[2021]041号

根据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2021 年月日进行的磋商，甲、乙双方就乙方中标的项目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通过共同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，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。

### 一、项目目标

查清常州市天宁区范围内森林、林地和林木资源的种类、分布、数量和质量，客观反映全辖区森林经营管理状况，为编制森林经营方案、开展林业区划规划、指导森林经营管理等工作提供基础。

### 二、调查范围及主要任务

本次调查以第三次国土调查数据库、2020 年度森林资源管理“一张图”（以下简称“林保”）、遥感数据、林保数据库、公益林数据库、营造林核查成果等森林资源管理和经营档案资料为主要信息源，充分利用已有调查成果，集成应用 3S 技术、数据库技术、网络技术，将内业区划判读和外业实地调查有机结合，获取调查区域的森林资源与生态状况空间信息、属性信息。

#### （1）项目范围

本次调查范围为天宁区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中林地范围内的森林、林木和林地，调查范围约 1.55 万亩。

#### （2）主要任务

1) 确认行政边界。收集最新行政区划调整方案，摸清区域、乡、镇、街道行政界线变化情况，确认最终边界。

2) 构建抽样调查体系。在最终确认的行政边界基础上，基于林保数据、最新高清影像数据、近期营造林核查成果数据、林业资源管理等相关资料，设置固定样地。同时结合国土“三调”数据，对林地小班进行分类，建立森林资



源抽样调查体系。

3) 对照遥感影像, 进行小班调绘、内业判读工作, 并在此基础上全面开展固定样地调查。主要调查固定样地生态环境因子和测树因子等, 固定样地调查原则上复位率应达到 95% 以上。

4) 在核对修正小(细)班边界、完成内业判读的基础上, 全面调查小(细)班林地、林木状况。主要调查地类、优势树种、树种组成、公顷株数、平均胸径、平均树高、郁闭度和龄组等测树因子, 林权、事权等级等管理属性因子, 以及坡度、坡向、土层厚度等立地因子。

5) 统计乡、镇、街道各类林地面积和林木蓄积。分析森林资源数量、质量、结构、分布等变化情况, 客观评价森林经营管理的成效, 测算森林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价值, 提出森林资源培育、保护与利用意见。

6) 形成全区“森林资源一张图”信息数据库。

### 三、调查内容

本次调查以遥感数据、国土三调数据库、林保数据库、公益林数据库、营造林核查成果等森林资源管理和经营档案资料为主要信息源, 充分利用已有调查成果, 集成应用 3S 技术、数据库技术、网络技术等, 将内业区划判读和外业实地调查有机结合, 获取调查区域的森林资源与生态状况空间信息、属性信息, 具体调查内容如下:

(1) 小班区划调查: 以国土三调数据库、林地变更数据库为基础, 结合最新高分辨率影像进行内业预区划小班(叠加国土三调数据库、林保数据库进行套合分析)界线, 再到现地核对调查、修正。

(2) 小班属性因子调查: 以现地直接调查为主要方式, 采用角规实测法、样地法、目测法或档案资料法, 调查全部小班属性因子。小班属性因子包括: 树种、树高、胸径、蓄积量、郁闭度、工程类别、龄组等。

(3) 森林蓄积抽样控制调查: 以天宁区为抽样总体, 采用抽样调查方法布设固定样地, 在乔木林地采用角规法、样圆法或样地法进行调查。

### 四、作业依据

(1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》

(2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》



- (3) 《森林资源规划设计调查技术规程》(GB/T 26424-2010);
- (4) 《林地分类》(LY/T 1812-2009);
- (5) 《公益林与商品林分类技术指标》(LY/T 1556-2000);
- (6) 《林种分类》(LY/T2012-2012);
- (7) 《县级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林地落界技术规程》(LY/T19XX-20XX)(征求意见稿);
- (8) 《县级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编制技术规程》(LY/T 1956-2021)(征求意见稿);
- (9) 《全国林地变更调查技术方案(试行)》(国家林业局, 2015年4月);
- (10) 《全国森林经营规划(2016-2050年)(林规发〔2016〕88号)》;
- (11) 《森林经营方案编制与实施规范》(LY/T 2007-2012);
- (12) 《国家级公益林区划界定办法》(林资发〔2017〕34号文);
- (13) 《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技术规程》(TD/T 1055-2019);
- (14) 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(GB/T 13923-2006)。

## 五、主要成果

### (1) 表格成果

- 1) 小班调查簿
- 2) 统计表

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土地面积统计表、各类林木面积蓄积统计表、林种统计表、乔木林面积、蓄积按龄组统计表、生态公益林统计表。

### (2) 图件成果

- 1) 森林分布图
- 2) 森林分类区划图

### (3) 文字报告

森林资源专项调查报告等。

### (4) 数据成果

森林资源数据库 gdb 或 shp 格式

## 六、工期要求



按照天宁区森林资源专项调查整体进度安排，要求2021年10月31日前完成全区的调查。

## 七、质量要求

1、提交的成果内容必须符合国家实施方案、规范、标准，省实施方案、细则，常州市实施方案，以及本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，并通过采购单位或上级部门组织的验收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，如果有新的国家或行业（部）规范和标准出台的，则中标单位应确保其合同内容达到并符合新的国家或行业（部）规范和标准，因此而增加的费用及风险由中标单位自行承担。

2. 技术依据：为保证本项目实施的科学性、规范性和准确性，技术设计需要严格遵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以及国家和行业颁布的相关技术标准 and 规范。

3. 验收方案：按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由招标单位或上级部门组织验收，并出具验收报告。

## 八、价款、报酬及支付方式

1. 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，合同价即为结算价。

2. 合同价款：小写：790,000元整；大写：柒拾玖万元整（人民币）。

3. 支付方式：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额的50%；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50%余款。

## 九、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事项及后续改进的提供与分享规定

甲乙双方相互承担对方提供资料的保密责任。

## 十、风险责任的承担

1、因不可抗因素造成项目延误的，由双方协商协商；

2、因不可抗因素造成项目终止的，按已完成工作量测算实际已发生费用，甲方已付款项额实际未发生费用的部分，由乙方退还甲方，不足部分由甲方补足，合同终止。

## 十一、当事人的义务与责任

甲方责任：

1、甲方积极组织项目开展，配合乙方收集所需资料；

2、甲方应配合乙方及时交流情况，重大问题协商解决；



3、甲方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合同规定及时向乙方支付项目经费。

乙方责任：

1、乙方负责相关报告、图件和数据库编制工作；

2、乙方提供全套成果及相关电子数据。

#### 十二、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的计算方法

1、乙方须按照合同规定完成本项目，因乙方原因延误的，每延迟一个月，按项目经费的1%赔偿。

2、甲方须按照合同规定提供项目资料和支付项目经费，因甲方原因延误的，每延误一个月按照项目经费的1%赔偿。

#### 十三、争议的解决办法

( ) 1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，由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提交相关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
() 2、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，由当事人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## 十四、其它

1、本合同的任何修改需经双方协商并签署书面文件方可生效；

2、因不可抗力原因，不能履行合同义务，当事人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对方，可免除违约责任；

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方式，并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解决；

4、当事人对合同条款的理解有争议时，应当按照合同的有关条款、合同的目的、交易习惯以及诚实信用原则、确定该条款的真实意思。

5、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叁份，乙方贰份，招标代理机构壹份。由双方盖章完毕后即生效，本合同自任务期满，甲乙双方履行各自义务后，合同自然失效。



甲 方	单位名称	常州市天宁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		
	详细地址	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竹林北路 256 号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11320402MB1545176L	代表人签字或盖章	
	开户银行	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		
	帐 号			
	电 话			
乙 方	单位名称	江苏常地房地产资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		
	详细地址	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 158 号		
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320411718505702L	代表人签字或盖章	
	开户银行	 (单位公章) 年 月 日		
	帐 号			
电 话	0519-85788382			
见 证 方	单位名称	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  (单位公章) 2021年 月 日		

二二四

常州正衡招投标有限公司